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阮伟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邦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龙盛	
股票代码	6003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姓名	常盛	陈国江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
电话	（0575）82048616	（0575）82048616
传真	（0575）82041589	（0575）82041589
电子信箱	changsheng@longsheng.com	chengj@longshe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6,240,251,142.77	4,220,004,646.79	47.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019,237,664.11	2,719,150,438.08	11.04
每股净资产(元)	4.5815	4.1262	11.04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404,318,022.71	158,881,818.06	154.48
利润总额	402,503,368.90	158,456,955.65	154.01
净利润	363,121,861.00	143,041,027.76	153.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080,888.80	140,860,683.50	13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10	0.2424	12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5070	0.2387	112.4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510	0.2424	127.31
净资产收益率(%)	12.03	10.99	增加1.04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43,322.39	159,014,881.02	44.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494	0.2694	29.70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6,13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01,191.40
委托投资损益	11,185,832.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066,388.17
股票投资损益	16,723,869.79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1,652,597.04
合计	29,040,972.20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东情况

3.2.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0,945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阮水龙	境内自然人	14.78	97,413,498	32,607,671	
阮伟祥	境内自然人	8.69	57,286,430	0	
阮伟兴	境内自然人	8.31	54,763,258	0	质押47,500,000
项志峰	境内自然人	3.96	26,120,640	0	
章荣夫	境内自然人	2.99	19,684,047	0	质押10,000,0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13,987,034	0	
潘小成	境内自然人	1.96	12,929,665	0	
苏紫薇	境内自然人	1.71	11,250,000	0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0,499,812	0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0,034,389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阮水龙	64,805,827		人民币普通股		
阮伟祥	57,286,430		人民币普通股		
阮伟兴	54,763,258		人民币普通股		
项志峰	26,120,640		人民币普通股		
章荣夫	19,684,047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87,034		人民币普通股		
潘小成	12,929,665		人民币普通股		
苏紫薇	1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10,499,812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34,38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1)、公司股东阮水龙与阮伟祥、阮伟兴、项志峰存在关联关系，分别为父子、父子、及翁婿关系。上述四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35.75%的股份； (2)、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和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散染料	836,886,100.67	585,598,947.45	30.03	38.67	27.87	增加5.91个百分点
活性染料	517,535,644.17	418,484,986.80	19.14	30.42	28.68	增加1.10个百分点
中间体	339,141,453.97	224,437,739.63	33.82	90.35	66.31	增加9.56个百分点
减水剂	258,500,209.34	224,740,283.87	13.06	27.23	24.52	增加1.89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524.04万元。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市场	2,052,273,565.66	70.56
国外市场	328,838,064.30	14.47

5.3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10%以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7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7.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58,296.67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905.4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5,234.84	
承诺项目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年产7万吨芳香胺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65,062	否	18,587.40	项目建设期，未能产生收益	是	是
年产2万吨高档、环保型活性染料技术改造项目	25,095	否	2,865.39	项目建设期，未能产生收益	是	是
15万吨高效减水剂项目	15,057	否	6,667.97	项目建设期，未能产生收益	是	是
1.5万吨污水处理项目	6,277	否	5,356.58		是	是
合计	111,491	/	33,477.34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首次发行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暂缓实施的年产5000吨对位酯项目资金4,890万元存放在银行 增发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在银行以及有不超过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7.2 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8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9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1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05年12月5日，公司及浙江润土股份有限公司以戴斯塔纺织纤维股份公司德国两和公司在中国取得的第99104177．1专利缺乏新颖性和创造性为由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针对上述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2006年12月22日，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第9323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第三款决定宣告第99104177．1号发明专利权全部无效。2007年3月27日，戴斯塔纺织纤维股份公司德国两和公司不服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的审查决定，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专利行政诉讼。2008年1月12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的行政判决书，撤销被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于2006年12月22日作出的第9323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2008年1月18日，公司作为第三人已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诉讼尚未判决。

2、2006年8月17日，公司及上海科华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传票，戴斯塔纺织纤维股份公司德国两和公司称本公司及上海科华侵犯其99123476.6号专利的专利权，请求判令本公司及上海科华停止侵害、消除影响并赔偿经济损失50万元人民币。上海科华遂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针对99123476.6号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2007年7月3日，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以第10228号审查决定书宣告99123476.6号专利全部无效。2007年10月8日，戴斯塔不服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的无效决定，向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2008年4月8日，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维持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的无效决定；2008年5月4日，戴斯塔致函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诉；2008年5月9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准予撤诉，至此本案已完结。

3、子公司中山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广州高运纺织制衣有限公司货款317,450.00元，于2006年1月26日经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以（2005）云法花民二初字第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付清货款；应收广州恒丰染整厂有限公司315,400.00元，于2006年9月28日经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以（2008）荔法民二初字第7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付清货款。上述涉诉款项共计632,850.00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仍未收到上述款项。

4、公司和子公司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于2007年4月3日在上虞市人民法院起诉江苏宜兴恒峰线缆有限公司，以江苏宜兴恒峰线缆有限公司提供的电力电缆质量不合格导致公司全厂停电、停产为由要求江苏宜兴恒峰线缆有限公司分别赔偿安诺分公司和浙江安诺经济损失207.70万元和233.40万元。经上虞市人民法院民事调解，江苏宜兴恒峰线缆有限公司分别赔偿安诺分公司和浙江安诺各20万元，公司已放弃其他诉讼。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安诺分公司和浙江安诺均已收到上述赔偿款。

5、美国孟莫克公司和孟山都（上海）有限公司以侵犯商业秘密为由，于2006年3月13日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日籍自然人洪博志和宣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捷盛被列为第四被告，要求被告方不得使用原告的HRS热回收系统技术，拆除已经建设使用的低温回收设施设备并连带赔偿原告人民币1,598万元。浙江捷盛在其生产经营中未以自建、使用或租赁形式使用过任何涉及HRS热回收系统技术的节能技术、设备或设施。因此，上述诉讼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没有影响。

6、2007年7月17日，公司持股57.14%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汇德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德隆）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借款1300万元，借期10个月，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到期后，汇德隆并未按约归还，公司于2008年5月20日按中行上虞支行的要求代代汇德隆归还了12,912,490.90元借款。公司于2008年5月27日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状，要求冻结汇德隆银行存款1350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8年5月28日作出（2008）绍中民二初字第9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汇德隆银行存款1350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上述裁定已执行。

7、根据山西省晋城市城区人民法院2006年11月24日的（2006）年城民初字第320号《民事判决书》，对晋城市东河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山化工）、第三人杭州华煤化工有限公司支付《煤炭买卖合同》项下的货款1,269,500.00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一案，判定第三人杭州华煤化工有限公司支付晋城市东河贸易有限公司煤款839,720.01元，龙山化工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第三人和龙山化工承担该案诉讼费共计30,148.00元，山西省晋城市城区人民法院依法冻结龙山化工银行存款140万元。2008年5月29日，龙山化工与晋城市东河贸易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龙山化工向晋城市东河贸易有限公司支付65万元及承担17,400元执行费用，上述140万元银行存款冻结已解除，至此本案已完结。

8、子公司上海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因吴江市汇丰化工厂8,790,185元货款未付清，于2008年7月17日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吴江市汇丰化工厂支付货款并同时支付合同价款的3%的违约金，并要求第二被告孙振荣、第三被告朱雪林承担连带责任；2008年7月21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2008）闵民二（商）初字第1778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吴江市汇丰化工厂、孙振荣、朱雪林的银行存款9,053,890.55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上述诉讼正在审理之中。

6.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2.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期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57.97%的股权	2008年4月3日	24,782.40			否	是	是
彭立等十一名自然人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6.84%的股权	2008年4月3日	7,200			否	是	是
王关水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6.84%的股权	2008年4月24日	7,000			否	是	是

6.2.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2.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08年4月14日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2008年4月14日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008年6月13日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杭州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2007年7月12日	5,606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7月12日-2008年11月12日	否	否
杭州中法化学有限公司	2007年7月11日	5,4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7月11日-2009年1月13日	否	否
黄山市歙县薇薇茶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7年7月18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7月18日-2008年7月18日	否	否
宜兴市宇星工贸有限公司	2008年3月24日	3,950	连带责任担保	2008年3月24日-2010年4月23日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5,65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5,255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8,236.82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95,302.10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10,557.1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75,349.1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75,349.10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601318	中国平安	12,300	873,735.63	605,898.00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873,735.63	605,898.000	0	-

6.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5.4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2008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年06月30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5,059,254.71	856,781,536.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5,898.00	20,405,145.14
应收票据		294,829,635.92	315,915,605.76
应收账款		1,064,072,220.51	669,216,066.71
预付款项		289,283,958.06	159,183,872.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1,679,750.93	38,956,602.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9,544,919.41	597,532,952.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6,666.65	1,377,433.68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00	4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25,782,304.19	2,659,769,214.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398,600.00	87,8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3,222,154.51	285,824,654.18
投资性房地产		1,924,011.04	1,965,781.30
固定资产		1,115,602,817.41	863,736,252.95
在建工程		385,970,578.61	225,529,255.01
工程物资		6,948,425.35	182,349.7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247,757.73	62,369,416.41
开发支出			
商誉		187,335,600.48	
长期待摊费用		9,190,550.11	2,774,52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16,384.28	14,891,23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11,959.06	15,111,959.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4,468,838.58	1,560,235,432.77
资产总计		6,240,251,142.77	4,220,004,646.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9,002,850.32	364,861,428.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3,050,000.00	485,167,020.00
应付账款		422,202,075.59	335,943,712.98
预收款项		102,611,623.48	26,748,583.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5,145,958.75	77,310,907.37
应交税费		52,645,299.89	17,933,923.83
应付利息		1,639,695.98	681,012.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2,801,390.79	26,336,225.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61,214.00	83,762,478.24
其他流动负债		43,877,542.12	11,561,718.93
流动负债合计		2,891,637,650.92	1,430,307,01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9,622,025.5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68,127,624.85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82,32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8,000.00	288,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037,650.37	16,970,324.31
负债合计		3,139,675,301.29	1,447,277,336.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9,000,000.00	659,000,000.00
资本公积		1,097,454,820.05	1,175,563,025.5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3,871,149.59	83,871,149.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1,256,496.01	788,134,635.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655,198.46	12,581,62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9,237,664.11	2,719,150,438.08
少数股东权益		81,338,177.37	53,576,872.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0,575,841.48	2,772,727,310.30
负债和所有者总计		6,240,251,142.77	4,220,004,646.79

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年06月30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2,107,648.80	275,128,530.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594,826.00	60,222,140.27
应收账款		189,075,571.56	99,016,348.53
预付款项		15,583,902.88	8,148,867.9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73,348,869.49	447,034,875.80
存货		76,560,823.70	64,148,69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6,666.84	906,666.82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48,098,309.27	955,206,123.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97,140,833.29	955,748,398.09
投资性房地产		1,924,011.04	1,965,781.30
固定资产		348,943,977.96	364,003,416.36
在建工程		61,822,688.07	54,265,282.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700,989.89	33,230,835.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400,981.77	676,66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8,924.20	3,093,09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4,242,406.22	1,412,983,472.33
资产总计		3,202,340,715.49	2,368,189,595.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3,400,000.00	15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5,680,000.00	183,280,000.00
应付账款		204,126,516.08	78,676,556.50
预收款项		3,454,249.15	6,489,375.41
应付职工薪酬		23,446,347.40	26,605,889.62
应交税费		4,747,304.41	2,764,432.51
应付利息			144,59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360,938.26	21,757,90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684,435.51	3,726,927.69
流动负债合计		1,154,899,790.81	480,445,68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54,899,790.81	480,445,68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9,000,000.00	659,000,000.00
资本公积		1,124,634,809.65	1,124,634,809.6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3,871,149.59	83,871,149.59
未分配利润		179,934,965.44	20,237,954.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7,440,924.68	1,887,743,913.61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3,202,340,715.49	2,368,189,595.36

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41,954,121.76	1,499,065,181.32
其中：营业收入		2,441,954,121.76	1,499,065,181.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84,018,106.12	1,345,480,779.98
其中：营业成本		1,780,526,691.02	1,197,480,279.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29,444.47	3,656,195.56
销售费用		72,587,938.69	47,185,509.89
管理费用		131,915,430.03	50,430,691.32
财务费用		67,943,966.86	27,029,128.31
资产减值损失		25,514,635.05	19,698,975.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7,129.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929,136.81	5,297,41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4,318,022.71	158,881,818.06
加：营业外收入		7,530,969.53	2,835,070.50
减：营业外支出		9,345,623.34	3,259,932.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503,368.9	158,456,955.65
减：所得税费用		33,744,892.59	14,114,170.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758,476.31	144,342,78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3,121,861.00	143,041,027.76
少数股东损益		5,636,615.31	1,301,757.3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10	0.24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10	0.2424

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83,904,247.73	561,718,556.15
减：营业成本		525,208,553.92	518,674,908.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2,173.36	2,619,824.18
销售费用		4,406,914.60	14,690,932.80
管理费用		18,113,141.44	15,045,845.49
财务费用		21,992,534.29	7,204,223.13
资产减值损失		13,526,345.03	-2,531,035.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073,800.64	1,037,38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078,385.73	7,051,246.45
加：营业外收入		830,130.00	1,115,733.66
减：营业外支出		6,491,544.58	1,991,35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416,971.15	6,175,626.51
减：所得税费用		719,960.08	2,033,759.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697,011.07	4,141,867.24

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邦义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8,860,243.79	1,542,642,126.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6,530.87	4,797,21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1,267.30	20,320,58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3,408,041.96	1,567,759,927.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2,079,871.11	1,220,648,450.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756,781.75	58,512,003.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854,801.28	80,815,44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73,265.43	48,769,15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164,719.57	1,408,745,04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43,322.39	159,014,881.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161,239.77	21,347,241.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92,282.77	9,184,95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120.30	59,632.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39,642.84	30,591,830.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516,378.35	127,065,56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9,157,241.04	180,672,533.2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673,619.39	307,738,09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133,976.55	-277,146,26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2,078,228.97	572,743,577.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2,078,228.97	572,743,577.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7,386,807.49	218,191,415.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27,713.13	89,959,360.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514,520.62	308,150,77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563,708.35	264,592,80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34,639.54	-2,280,765.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538,414.65	144,180,649